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借調教師 謝承祐  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  
電子信箱：yul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8010073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本市108學年度本土語言補充教材課文及教學活動設計徵選活動實施辦法1份  
(1080100739\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8學年度本土語言補充教材課文及教學活動設計徵選活動實施辦法1份，請貴校務必於108年11月26日(星期二)前踴躍送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華勛國小108年11月8日華小學字第10800075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徵選活動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徵選收件截止日：108年11月26日(星期二)。
  - (二)參賽件數：每件作品作者限由一至二名共同創作(不需為同校)，且每人參賽以三件為限。
- 三、本案請普通班班級數達18班以上之學校，每校至少送1件參加徵選比賽，俾利提升計畫效益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電文  
交 換 章  
2019/11/14  
11:24:24

